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川市耀州区人民医院的关于采购医用分子筛制氧系统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制氧主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威海柏林圣康空氧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6,153.4172万元（大写：陆仟壹佰伍拾叁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元），资产总额为7,569.8202万元（大写：柒仟伍佰陆拾玖万捌仟贰佰零贰元），属于小型企业；

2. 螺杆式高效空压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莱特（上海）压缩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24,130.4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叁拾万零肆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9,414.61万元（大写：玖仟肆佰壹拾肆万陆仟壹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3. 冷冻式干燥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莱特（上海）压缩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24,130.4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叁拾万零肆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9,414.61万元（大写：玖仟肆佰壹拾肆万陆仟壹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初级过滤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莱特（上海）压缩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24,130.4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叁拾万零肆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9,414.61万元（大写：玖仟肆佰壹拾肆万陆仟壹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5. 高效过滤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莱特（上海）压缩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24,130.4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叁拾万零肆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9,414.61万元（大写：玖仟肆佰壹拾肆万陆仟壹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6. 精密过滤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莱特（上海）压缩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24,130.42万元（大写：贰亿肆仟壹佰叁拾万零肆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9,414.61万元（大写：玖仟肆佰壹拾肆万陆仟壹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7. 除水过滤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宏日嘉净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0人，营业收入为12,063.27万元（大写：壹亿贰仟零陆拾叁万贰仟柒佰元），资产总额为52,491.74万元（大写：伍亿贰仟肆佰玖拾壹万柒仟肆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8. 空气储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皓远鑫达压力容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318.09万元（大写：贰仟叁佰壹拾捌万零玖佰元），资产总额为812.67万元（大写：捌佰壹拾贰万陆仟柒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9. 氧气储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皓远鑫达压力容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318.09万元（大写：贰仟叁佰壹拾捌万零玖佰元），资产总额为812.67万元（大写：捌佰壹拾贰万陆仟柒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氧气除菌过滤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佳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335.87万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伍万捌仟柒佰元），资产总额为1,393.82万元（大写：壹仟叁佰玖拾叁万捌仟贰佰元），属于微型企业；

11. 氧气浓度监测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吉莱瑞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8,312.65万元（大写：捌仟叁佰壹拾贰万陆仟伍佰元），资产总额为5,729.53万元（大写：伍仟柒佰贰拾玖万伍仟叁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氧气流量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芯笙微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7人，营业收入为2,023.49万元（大写：贰仟零贰拾叁万肆仟玖佰元），资产总额为7,299.48万元（大写：柒仟贰佰玖拾玖万肆仟捌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氧气增压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鞍山力邦压缩机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3人，营业收入为4,075.72万元(大写：肆仟零柒拾伍万柒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3,140.62万元(大写：叁仟壹佰肆拾万零陆仟贰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智能化电气控制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威海柏林圣康空氧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6,153.4172万元(大写：陆仟壹佰伍拾叁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元)，资产总额为7,569.8202万元(大写：柒仟伍佰陆拾玖万捌仟贰佰零贰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智能化远程控制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威海柏林圣康空氧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6,153.4172万元(大写：陆仟壹佰伍拾叁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元)，资产总额为7,569.8202万元(大写：柒仟伍佰陆拾玖万捌仟贰佰零贰元)，属于小型企业；

16. 医用气体管路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威海柏林圣康空氧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6,153.4172万元(大写：陆仟壹佰伍拾叁万肆仟壹佰柒拾贰元)，资产总额为7,569.8202万元(大写：柒仟伍佰陆拾玖万捌仟贰佰零贰元)，属于小型企业；

17. 机房建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陕西安特防护净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6人，营业收入为4,646.44万元(大写：肆仟陆佰肆拾陆万肆仟肆佰元)，资产总额为5,046.77万元(大写：伍仟零肆拾陆万柒仟柒佰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